

考生面试须知

面试时间：2021年12月2日下午14:00

面试地点：广东宏业南粤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汕头市龙湖区金砂东路104号金龙大厦一层

一、入围面试汕头市龙湖区司法局公开招聘专项社区矫正工作者（协管员）专项临聘人员考生在2021年12月2日下午13:30前凭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（或有效期内的临时身份证）和笔试准考证及个人粤康码（绿码）到广东宏业南粤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报到面试，面试人员需在面试当天佩戴口罩（自备）。考生一律从金砂东路大门进入考场。（考生如无健康码（绿码）的，不得进入考点。国内高、中风险地区及面试前14天内有国（境）外旅居史的报考者需提供面试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仍在隔离治疗期的确诊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，以及隔离期未了的密切接触者，不得参加面试。）

二、考生未能在下午13:30准时报到的，按自动放弃面试资格处理。

三、考生不得携带通讯工具、参考资料进入考场；所携带的通讯工具和音频、视频发射、接收设备等须关闭后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，考完离场时领回。对违规携带或使用上述设备的，取消其面试资格。

四、考生不得穿制服或有明显文字或图案标识的服装参加面试。

五、考生报到后，通过抽签确定面试序号，按抽签确定的顺序进行面试。

六、面试开始，考生按抽签顺序在工作人员引导下逐一进入面试室，考生需把握面试时长，不得延时作答。

七、面试时间8分钟，共2道题。面试语言以普通话为主。面试过程中，考生不得向评委泄露个人信息（包括但不限于姓名、准考证号、工作单位、毕业学

校、所学专业及其他社会关系等信息），考生不得向评委询问自己的成绩评定，不得要求评委加分、复试或无理取闹。违规者取消考试资格。

八、候考考生须在候考室静候，不得喧哗，不得影响他人，应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。候考期间考生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，如需要上厕所等紧急事项需要离开候考室，必须征得现场工作人员同意，并由现场工作人员陪同。

九、候考考生需离开考场的，应书面提出申请，经考场主考同意后按弃考处理。严禁任何人向考生传递试题信息。

十、面试结束后，考生带齐随身物品离开考场，不得在考场逗留。

十一、考生应接受现场工作人员的管理，对违反面试规定的，将按照《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面试工作规范（试行）》严肃处理。

十二、根据考试总成绩由高到低的排序，从报考人员中按高分到低分顺序，等额确定入围体检人员名单，如果末位总成绩有若干人分数相同，则取笔试成绩高者。面试成绩、总成绩及入围体检人员名单在面试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在取得招聘网站公开公布。

（考生阅读后请抄写：本人已仔细阅读并已清楚了解以上内容信息。）

考生确认签名：

年 月 日